安徽巨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 安徽巨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2 月 22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
 - 2. 会议于 2022 年 2 月 24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
 - 3. 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
- 4.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朱学敏先生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 5.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合肥巨一动力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一动力")进行增资,是基于巨一动力作为募投项目"新能源汽车新一代电驱动系统产业化项目"实施主体推进项目建设的需要,符合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向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事项的内容及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 投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安徽巨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12)。

2.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为进一步支持公司全资子公司巨一动力的经营发展,提高融资效率、降低融资成本,公司有必要为其新增获取银行授信提供担保。巨一动力作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控制权,担保风险可控。本次增加担保内容及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议该担保事项时,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并经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同意。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安徽巨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13)。

特此公告

安徽巨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2月25日